

# 树牢法治理念 夯实法治根基 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长垣市委书记 范文卿

## 法治政府创建·领导干部谈法治

近年来,长垣市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以新发展理念引领高质量发展,把法治长垣建设纳入全局工作,聚焦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等重点任务,为同步全面小康和加快经济社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

躬身入局法治建设,靠实依法治市工作责任。在新乡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长垣市认真落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党对法治建设的领导,市委常委会、政府常务会常态化研究法治建设工作。2021年以来,专题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汇报16次,召开专题会议5次,细化举措,强化责任,有计划、有目标、有重点地做好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同时,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各级理论学习内容,邀请河南师范大学的黄进才教授进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授课。

统筹推进法治监督,全面落实法治建设任务。将法治建设列入党委、政府年度工作要点,融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文明单位创建、市委巡察事项、乡村治理、营商环境优化等各项工作中。落实司法执法监督要求,选聘行政执法监督员8人,建立行政执法监督基层联系点3个,聘任人民陪审员162名,人民监督员选任3名。同时,强化法治建设督查,对各级各部门落实“一规划两方案”工作推进情况进行专项督察,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下发工作提醒。2021年、2022年连续两次在新乡市法治建设考核工作中获评优秀等次。

主动服务地方立法,贡献良法善治长垣实践。积极探索推进省级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及时调整并从各部门、群众团体和人大代表中聘请了52名同志,推进立法人才库建设。对优化营商环境、旅游发展、河南省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条例、安全生产

“一法一条例”等工作进行调研,依靠省级基层立法联系点共参与16部法律法规草案的意见建议征求。畅通立法民意“直通车”工作,被新乡市人大常委会评为2022年度出彩工作。

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坚决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狠抓办案质效提升,受理审判、结案率、法定期限内执结率、案件终本合格率等数据持续提升,主要办案指标均位于新乡市基层法院前列。持续探索企业合规制度运行,成功办理了新乡市首例企业合规案件,被省检察院评为服务民营企业典型案例,3起案件入选新乡市检察院公益诉讼十大典型案例。健全完善“指挥中心+网格化+信息化”基层社会治理模式,持续打造法律援助“三心”(用心、暖心、安心)品牌,实现三级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全覆盖。

提高依法行政能力,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推动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扎实开展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强化规范性文件审查备案,2021年以来,长垣市法制部门共对1450件政府发文、325项常务会议题、55份政府合同进行了合法性审查。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办理行

政执法证件1978个,实现100%审验,培育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点和服务型执法示范点4个。组织10个律师服务团队为中小企业法治“体检”、法律培训300余次,提供法律咨询930余次。大力开展“万人助万企”法治保障行动,解决土地、用工、物流等各类堵点、痛点、难点问题268个;全面梳理政府承诺事项清单,兑现惠企政策56个。

增强全民法治素养,全面提升社会治理水平。全面贯彻实施“八五”普法规划,认真履行“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开展“美好生活 民法典相伴”、防范网络诈骗、防养老诈骗等宣传教育活动300余场,发放各类宣传资料20余万份。创新完善社会组织培育扶持机制和群众工作机制,组织青年普法协会、平安志愿者协会等社会团体有序参与普法宣传活动。传承君子文化、用好地方典故,建设法治文化广场、长廊50余处,打造900余个政法工作室,创建国家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22个、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22个,培育乡村(社区)“法律明白人”3788人,有力推进了长垣市社会治理法治化进程。

## 封丘县检察院 检察长讲授专题廉政党课

本报讯 为进一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走深走实,增强干警的廉洁从检意识,近日,封丘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别少杰以《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检察队伍 为封丘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障》为题,为该院全体干警上了一堂生动的廉政党课。

课堂上,别少杰围绕“忠诚、干净、担当”进行讲解。他说,忠诚是为政之魂,要忠于信仰、恪尽职守、对党忠诚,必须把讲政治作为第一遵循、抓落实作为第一任务、守纪律作为第一准则;干净是立身之本,要清清白白做人、坦坦荡荡做事,要不断增强奉献意识,加强自我约束,做到严于律己,时刻保持对

法律和党纪的敬畏之心;担当是成事之基,要勇于任职、敢于承担,要不折不扣抓落实、担当尽责抓管理,不断增强部门干警的凝聚力、战斗力。

最后,别少杰强调,工作已经进入第四季度冲刺阶段,一要在“干”字上下功夫,重点抓好贯彻落实,各部门要对前三季度工作进行检视梳理,及时固强补弱;二要在“细”字上下功夫,要更加耐心、细心、勇于担当,把高质量办好每个案件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三要在“慎”字上下功夫,做到慎初、慎微、慎友、慎欲、慎权,始终保持对权力的敬畏感,自觉公正用权、依法用权、为民用权、廉洁用权。(李卓攀 李闯)

## 辉县市检察院 普法宣传进校园 法治护航伴成长

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强新时代校园法治建设,增强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更好地维护学生的人身安全,共同构建和谐平安的校园环境,近日,辉县市检察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梁永明,检委会委员、四级高级检察官路卫云携手辉县市法院干警走进辉县市百泉学校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并举行法治副校长聘任仪式。

聘任仪式上,百泉学校校长周艳生为梁永明、路卫云颁发聘书。

“同学们,我们为什么要学习法律?”“如果有人想要你的零花钱你会怎么办?”“如果有人给你起外号,应该怎样回应呢?”随后,辉县市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助理张芳以“预防校园欺凌 确保校园安全”为主题,结合学生涉世未深、法治观念薄弱等特点,围绕“什

么是校园欺凌”“校园欺凌的危害”“如何应对校园欺凌”等问题,讲述近年来发生的未成年人案件,以案释法,多角度深入剖析校园欺凌发生的原因、常见形式及危害性,与学生互动,引导学生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

法治课后,干警还向学生发放了未成年人保护宣传手册及反诈骗宣传手册等,向学生普及未成年人保护等相关法律法规,让学生意识到未成年人犯罪的危害和自我保护的重要性。

下一步,该院将充分发挥法治副校长职责,常态化开展“法治进校园”系列普法活动,以“请进来”“走出去”等方式,引导学生自觉养成尊法、学法、用法、守法的良好习惯,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裴晓霞)

## 原阳县检察院 召开退休老干部重阳节座谈会

本报讯 为弘扬中华民族敬老、爱老的传统美德,进一步加强对退休老干部的关心、关怀,丰富退休老干部的精神文化生活,近日,原阳县检察院召开退休老干部重阳节座谈会,多名退休老干部欢聚一堂,共话检察,同忆初心。会议由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徐延菊主持。

该院党组副书记、常务副检察长梁彦勋代表院党组及全体干警向老干部表达了节日的问候和诚挚的祝愿,并与大家亲切交谈,详细了解他们的生活及身体状况,全面介绍了近年来全院检察业务工作、队伍建设等工作开展情况。

老干部们畅所欲言,对院党组亲切的关怀表示感谢,纷纷从自己的工作历程、工作感悟和工作体会等方面进行了交流分享,畅谈检察工作发展和今天取得的喜人成就,在追忆过往岁月、感受岁月变迁中,表示将紧密团结在党和国家周围,一如既往地发挥自身的力量,为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贡献力量。

就持续做好老干部工作,梁彦勋提出三点意见:一要切实关心老干部生活。要认真落实好老干部待遇,组织老干部开展政治理论学习,积极参加院内的重要活动,让老干部亲身感受检察系统的发展变化。二要大力支持老干部工作。要把老干部工作摆到突出位置来抓,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创新思路,开拓渠道,把老干部工作抓得有板有眼、搞得有声有色。三要进一步发挥老干部作用。老干部在长期的工作和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希望老干部继续坚守初心、发挥余热,做到退休不退“检察蓝”。

会后,老干部们还参观了该院荣誉室、图书室、党建室、院史馆等场所,深切感受新时代检察办案、文化育检、数字检察等检察工作新变化,并对该院发展取得的新成效给予肯定和赞扬。

(夏兴宇)

## 反诈宣传进辖区 守护老人“钱袋子”



为提高老年群体对电信诈骗的防范意识,近日,市公安局卫滨分局积极组织民警深入辖区,通过现场讲解、发放宣传页、谈心交流等方式,结合典型案例揭露诈骗分子的惯用手段,提醒老年人增强防范意识,保护好个人信息,进一步夯实了“三零”创建活动效果。

吕永强 摄

## 封丘县法院 巡回审判进农家 服务群众零距离

本报讯 民有所呼,我有所应。为方便群众诉讼和进行农业生产,近日,封丘县法院基层人民法庭牢固树立司法为民宗旨意识,坚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纷纷带案下乡,深入田间地头,在群众家门口巡回办案。

“还是咱法院想的周到,把法庭设在家门口,既方便了群众打官司,又不敢耽误农活儿,真是太感谢了。”原告王某激动地说。近日,封丘县法院城关法庭将一起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的庭审现场搬到了城关乡某村村委会。在村委会会议室,简单布置巡回审判法庭后,法官姚新丹就开始了案件审理。在审理过程中,姚新丹耐心进行释法明理,最终促使某保险公司与原被告自愿达成赔偿的调解协议。案件审理结束后,当事人对法院干警到村口开庭

的便民举措以及案件的处理结果表示非常满意。

封丘县法院冯村法庭发挥基层法庭“桥头堡”作用,将司法服务向前拓展延伸,加大巡回审判力度,在方便群众诉讼的同时,现场以案释法,达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效果。10月12日,该院冯村法庭针对一起土地承包经营权合同纠纷,到当事人所在的家庭农场开展巡回审判。该案原被告系同村村民,因承包土地问题产生纠纷。考虑到当事人农忙时节需要管理其家庭农场,法庭庭长张辉便以巡回审判的方式对该案进行了审理,并现场勘验双方争议的土地现状。庭审结束后,当事人和旁听群众表示,今后只有增强法治意识,学法、守法、用法,才能更好地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马庭长,通过今天的庭审和你

的释法,我们认识到自己收了原告的土地承包定金,但是没有把土地承包给原告的行为是不对的,愿意弥补对原告的损失。”10月18日,该院荆隆官法庭到黄河南区巡回审判了一起土地承包经营权纠纷案件后,被告对庭长马洪光诚恳地说。

人民法庭位于司法服务群众第一线,封丘县法院以主题教育为牵引,不断将教育成果融入中心工作中,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不断完善便民利民诉讼举措。巡回审判打通了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为当事人提供了便利,方便群众诉讼,降低了群众的诉讼成本。从秋收开始到目前,封丘县法院基层人民法庭共开展巡回审判20余场,用实际行动贯彻“民呼我为、接诉即办”,让群众切实感受到了优质司法服务的“温度”。

(郭文涛)

## 虚构土地项目诈骗10万元 新乡县警方追回全部被骗钱款

本报讯 “陶警官、堵警官,真是太感谢你们了,这么快就帮我追回了被骗的钱,不然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近日,原阳县的韦先生拿到被追回的10万元现金后,激动地对民警说。

今年5月份,韦先生向新乡县公安局刑警大队报警,称其被闫某、李某以做沙石生意为由骗走了10万元。接到报警后,民警陶映霖、堵爽立即展开侦查工作。陶映霖带领辅警赵世航详细了解韦先生被骗的过程,调取嫌疑人闫某、李某涉嫌诈骗的相关证据;堵爽带领辅警围绕两名嫌疑人的活动范围展开侦查。在案件侦查过程中,民警主动和受害人沟通,及时向受害人通报案件进展情况。

经办案民警侦查,查清了闫某、李某涉嫌诈骗的事实。2021年1月份,嫌疑人闫某伙同李某找到受害人韦先生

以挖沙做生意为由,谎称李某在平原示范区有10亩土地可以出沙,能以10万元的价格租赁给韦先生。为获取韦先生的信任,两人还带领韦先生到平原示范区查看他们所说的10亩土地,实际该10亩土地与闫某、李某两人无任何关系。在取得韦先生的信任后,韦先生给李某转账10万元作为土地租赁费用。转账后,韦先生联系闫某、李某了解租赁土地的办理进度时,二人均以各种理由拖延、回避此事,直至最后联系不上。

在铁的证据面前,闫某、李某于今年9月份到新乡县公安局刑警大队投案,并退回现金10万元。

目前,犯罪嫌疑人闫某、李某因涉嫌诈骗罪被新乡县警方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邱猛)

## 董警官寻羊记

“我的羊丢啦!警察同志,快帮我找找……”10月27日16时许,辖区居民段先生向市公安局卫滨分局平原派出所报警,称自己从外地买的奶羊丢失了,价值7000元,寻找许久未果,请求民警帮忙。

接到群众求助后,值班民警董法战立即赶往现场,向报警人段先生询问详细情况。

“我把羊拴在路边树上,去忙别的事儿了,回来羊就不见了,咋办……”“别着急,慢慢说,让我看看,拴在哪儿了……”董法战一边安抚段先生,一边观察现场。细心的董法战发现绳子的一截还在树上,断口并不平整,应该是羊为了吃远处的草挣断了绳子。

(吕永强 周荣)

## 封丘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扛稳粮食安全责任

本报讯 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在县纪检监察部门的指导下,今年以来,封丘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按照上级部署切实扛稳粮食安全主体责任,在工作中不断提高政治意识,深刻认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重要性、复杂性和艰巨性,全面把握反腐倡廉建设的新形势、新常态。

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切实扛稳主体责任。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批示批示精神以及

上级工作要求作为重大政治责任,结合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实际抓好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

开展以案促改教育,以专项整治为契机,全面推动以案促改、以案促建、以案促治。紧盯关键少数特别是高风险岗位,不断完善重点领域制度办法,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强化重点领域权力运行监督,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纠正“四风”。⑨ (李正阳)

## 新乡县检察院

## 谅解反悔到和解 检察温情化心结

本报讯 “因为我一时冲动,给您造成了伤害,我真诚向您道歉,希望您能原谅。”近日,犯罪嫌疑人张斌为半年前的一时冲动向被害人张胜道歉,并获得了对方的谅解,矛盾得以化解。

犯罪嫌疑人张斌与被害人张胜本是堂兄弟,今年4月份,张胜到张斌家中饮酒,其间因一句话双方发生争执,并动起了手。张斌用手击打张胜面部,致张胜双侧鼻骨骨折,鉴定为轻伤二级。

案发后张斌主动投案自首,积极赔偿被害人张胜的损失并取得谅解。新乡县公安局以犯罪嫌疑人张斌涉嫌故意伤害罪向新乡县检察院移送审查起诉。

承办检察官审查后认为案件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双方系因家庭琐事引发的刑事案件,且已取得被害人的谅解,拟对犯罪嫌疑人张斌作相对不起诉处理。但承办检察官在征求被害人对案件的处理意见时,

被害人张胜却坚决不同意对张斌作相对不起诉处理,出现了谅解又反悔的情况。

面对这种情况,承办检察官既没有“一诉了之”,也没有“置之不理”,而是积极与被害人沟通、与公安机关承办人沟通、与所在村委会联系。经过多次释法说理,被害人终于敞开心扉说出了要求从重处理的原因。原来在侦查机关调解时,犯罪嫌疑人张斌曾口头承诺当面向被害人张胜及其家属

赔礼道歉,但从调解过后至今尚未履行该承诺,因此,被害人坚决不同意对犯罪嫌疑人从轻处理。经承办人核实,确实存在口头承诺情况,检察官遂将原因告知犯罪嫌疑人,要求其依照约定履行承诺。随后,犯罪嫌疑人张斌到被害人张胜家中当面道歉,双方握手言和,矛盾得以化解。今年10月,新乡县检察院对犯罪嫌疑人张斌作出不起诉决定。

(贾艳雪)